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黄石新港现代智慧食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FY2026-003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黄石新港现代智慧食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名称）已由黄石新港（物流）工业园区经济发展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备案证（项目代码：2507-420206-04-01-599546）（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黄石新港樾行服务管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黄石新港樾行服务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峰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建设地点位于阳新县韦源口镇黄石新港(物流)工业园区工横四路以南。

建设规模：黄石新港现代智慧食品配送中心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23040m<sup>2</sup>（约 34.56 亩），总建筑面积 39553.13m<sup>2</sup>，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配套用房、垃圾收集点、设备用房、门卫室、消防水池及泵房等；配备食品加工设备、实验研究设备、运输设备及食品溯源系统等。

其他： / 。

####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提供本项目工程范围内的设计、材料设备采购、工程施工、竣工试验及验收、移交及保修等全过程的实施及管理；对总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全面负责，并对与总承包相关联的工作提供支持和配合服务。

##### 2.2.1 设计内容：

2.2.1.1 本项目施工图设计、项目优化修改和完善的相关设计服务，以及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的报送审查、根据审查意见修改完善直至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施工图设

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的全过程服务；

2.2.1.2 专项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工程、弱电智能化、室内外装饰装修（含精装修）、高低压供配电、电梯、室外工程等；】

2.2.1.3 设计交底、建设期间设计配合服务等。

2.2.2 材料设备采购：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直至竣工验收阶段全过程涉及的所有材料和设备的采购、保管、安装及调试、移交，以及质保期内的保修服务等。

2.2.3 施工部分招标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涵盖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屋面、装修装饰、建筑幕墙工程，以及给排水及供暖、通风与空调、电气、消防、智能化、防雷等配套工程；质保期和缺陷责任期内的相关责任与服务。

2.2.4 招商部分招标范围（若为联合体投标，此部分内容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

2.2.2.1 招商位置：黄石新港现代智慧食品配送中心；

2.2.2.2 招商面积：不小于 10000m<sup>2</sup>；

2.2.2.3 招商任务完成期限：180 日历天。

标段划分：\_\_\_/\_\_\_。

计划工期：730 日历天，计划开始工作日期 2026 年 8 月，最终以招标人发出的指令为准。

合同估算价：约 25020.7 万元。

2.3 其他：\_\_\_/\_\_\_。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1) 资质要求：

设计资质：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施工资质：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人员资格要求：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须满足以下要求(联合体投标，项目经理应由牵头单位的人员担任)，项目经理满足相应条件的，可以兼任本项目施工负责人或设计负责人。

须具备相应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包括二级及以上注册建筑师或者相应专业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或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或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含施工总承包工程、专业承包工程),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设计负责人:须具备二级及以上注册建筑师证。注:若为联合体,应由承担设计任务的联合体成员的人员担任。

施工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及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无在建工程。

(3) 业绩要求:

近3年(从投标截止日期往前推算)完成过以下①或②或③标准之一业绩:

①单项合同额不低于25000万元(或项目总建筑面积不低于39000平方米)建筑工程总承包项目业绩;

②单项投资额不低于25000万元(或项目总建筑面积不低于39000平方米)建筑工程设计业绩;

③单项合同额不低于25000万元(或项目总建筑面积不低于39000平方米)建筑工程施工业绩。

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中标公示网上截图、可查询网址链接、竣工验收证明材料(或完工证明材料或交工证明材料或图审合格资料);业绩时间及金额(或建筑面积)以合同为准。

注:①合同协议书业绩证明材料不能体现业绩金额(或建筑面积)的,应提供其他有效的补充证明材料;②如联合体投标,工程总承包业绩联合体任意一方提供均可,设计业绩由联合体承担设计任务的成员单位提供,施工业绩由联合体承担施工任务的成员单位提供;③提供的业绩如为联合体业绩,本单位的业绩认定以联合体协议书中联合体成员分工内容的相关业绩为准,须提供业绩联合体协议书(明确承担的工作任务)。

3.2 本次招标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 应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组成联合体,联合体数量不超过2家,其中承担施工任务的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牵头单位。其中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方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但联合体其他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3)联合体各方应分别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联合体协议书分工职责范围内的履约能力。(4)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5)组成联合体进行投标的各单位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

3.3 本招标项目设有 1 (具体数量)个标段,      /     。

3.4 本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5 其它要求: 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可以组建联合体投标,但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单位组建联合体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②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附录一。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黄石市工程建设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系统”,下同)(网址: <https://gcjs.hsztbzx.com>)进行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黄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一交易智库一办事指南一操作手册)。

4.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至 2026 年 6 月 3 日 24: 00 时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黄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一交易智库一办事指南一操作手册一黄石招投标业务相关操作手册-投标人)。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系统”)拒收其投标文件。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6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系统”,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系统”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系统”)将拒收。

## 6. 投标相关事宜

本项目开标方式为不见面电子开标,投标人无须到现场,详见招标文件。

## 7.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评定分离。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黄石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s://Mwww.hstbzx.com/>）、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s://www.hbggyfwpt.cn/yxx/isgcXmxx>）（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黄石新港樾行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黄石市黄石新港（物流）工业园区海州大道8号

联系人：胡先生

电话：13597625669

代理机构：湖北峰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黄石市花山路天方百花园5号门内

项目负责人：谢涯邻、彭庆文、刘松庆

电话：13907231259

行政监督部门：黄石新港（物流）工业园区建设局

地址：阳新县韦源口镇谭家畝村特1号

联系人：李主任

电话：18327867102

综合监督机构：黄石新港（物流）工业园区招商和项目建设服务中心

地址：黄石新港（物流）工业园区河金省道特1号

联系人：刘主任

电话：0714-6205920

2026年\_\_月\_\_日

备注：“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拟参加某标段投标的，应按规定下载该标段的招标文件。投标人的下载活动“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记录，并可在“下载情况查询”中查看，该记录作为投标人是否下载该标段招标文件的依据。